

## 2015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教總〉為您做了什麼？

全教總 APP

組織平時透過各種方式即時報告會員關心事項，年底更特別製作「為您做了什麼」文件，方便大家一起回顧。這次我們分「法律規章」、「福利好康」、「工會社運」、「高中高職」、「專業發展」、「社會公益」、「國際視野」、「私校大專」、「幼兒教育」、「特殊教育」、「長期來看」十一個分類做報告，希望有助於會員了解您關心的議題。

Android



iOS



---

## 法律規章

### 一、全教總成功擋下教評會教師比率修法，及教育部不能單方訂定教師服務時間：

延續之前惡修教師法的傳統，教育部在本屆國會(2012-2015)再次推動教師法修法，但在全教總積極溝通、把關下，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並未進行實質審查，教育部版修法版本始終停留在委員會待審階段。依立法院職權行使法規定，本屆尚未議決之議案，下屆國會不予繼續審議，因此，這個災難官方版教師法修法版本將自動歸零，如果教育部想繼續推動教師法修法，必須在明年新組的第九屆國會重新提出，屆時本會仍將持續進行遊說，積極把關，力擋教師法惡修。

### 二、全教總成功擋下教師評鑑法制化，入法無進展：

儘管教育部、家長團體、校長協會聯合推動教師評鑑入法多年，儘管整個社會仍充斥著評鑑迷思，但在全教總多次召開記者會、舉辦國際研討會、積極遊說立委、撰寫說帖文宣影響輿論下，今年教師評鑑法制化仍無具體進展。

教育部當然不會放棄推動教師評鑑，做為一個負責任的教師組織，全教總有能力全盤掌握情勢，除堅持反對評鑑的戰略立場，靈活運用各種反制入法的戰術，更積極推動有助提升教師專業形象的翻轉教學研習，請各位老師堅定支持反對評鑑、提出全盤因應對策的全教總，全教總有信心阻止評鑑入法，確保教育專業與教師尊嚴。

### 三、全教總達成教師介聘新制緩衝 2 年：

104 年 2 月 24 日，教育部公布《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遷調及介聘辦法》，將介聘申請時間延長為 3 年，為維護教師權益，全教總隨即展開一連串行動，

總共發出 3 次新聞稿、帶領陳情教師至教育部抗議、密集拜會相關立委、委請立委召開協調會、持續與教育部官員溝通、並發動會員連署。在全教總力爭到底下，教育部終於在 3 月 23 日再次做出修正，確定新制將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亦即，今年度、明年度的教師介聘仍依舊制(2 年可提申請)規定辦理。

#### 四、全教總達成教師待遇條例完成法制化：

為「教師待遇條例」立法，全教總除擬具修法版本委託委員提案外，並積極拜會相關委員說明，終於在 104 年 5 月 22 日完成三讀，教師待遇條例完成立法，並依本會建議將導師費及特教津貼改列「職務加給」後，全教總將要求比照行政主管加給標準納入教師成績考核獎金、年終獎金計算，並可齊一高中職、國中小導師費，根本解決過去幾年的爭議。

此外，私校教師待遇準用公校教師規定，將可有效保障私校教師權益，全教總將持續監督教育部「教師待遇條例施行細則」之制訂，並協助各私校啟動團體協約，以保障教師權益。

### 福利好康

#### 一、全教總提供更完善的售後服務：

對於各樣商品做好確實的把關，尤其機車團購，從訂購、交車、售後服務全部涵蓋，讓您不再成為團購的孤兒。

#### 二、全教總提供更豐富的慶祝活動：

針對 9 月 28 日教師節，提供會員教師豐富的抽獎活動，讓會員教師對於 928 教師節，增添了不一樣的色彩。

#### 三、全教總提供更多元的團購項目：

除了一般的實用商品外，也提供不少「新」產品，如 OLED 的情境檯燈、各式新穎小家電等等，更率先其他競爭團體，於本會團購專區舉辦「寒假線上旅展」的活動，提供更多元的團購商品給會員教師選購！

#### 四、全教總提供更實惠的團購商品：

根據會員教師的需求以及季節變化，依照季節推出各項實用、優惠的團購商品，豐富會員教師一年四季的生活需求，豐富會員教師的教職生活。

#### 五、全教總提供更實用的會訊廣告：



預計於 104 年 12 月份第 16 期會訊推出「酷碰券」，讓會訊廣告更有實用性，也更具趣味性。

## 六、全教總提供更大量的特約商店：

開發各縣市多元、多樣的特約商店，並搭配 APP 隨時增加特約商店，讓您更快掌握生活的便利與脈動。

## 七、全教總辦理台灣高鐵企業回饋方案嘉惠會員。

會員教師每次搭乘高鐵都可以用本會或者本會所屬會員工會統一編號購票，就可以獲得企業回饋。

# 工會社運

## 一、全教總協助縣市和會員學校進行團體協約

基隆市教師職業工會在全教總協助下，經由多次協商終與某技術學院簽訂團體協約。目前北部及南部尚有數所大專與數個縣市進行團體協約談判中。

## 二、全教總推動勞動權益教育種子師資培訓研習，於課綱中落實「尊嚴勞動」之價值

教師組織長期關心勞動者權益保護與勞動安全與法制等相關內涵，教師於教學現場所引導者，未來幾為國家社會中的勞動工作者，因此應自學生在學期間，即將勞動者尊嚴與勞動教育相關內容傳授引導。為使勞動權益概念與正確之工作價值觀得能自學生在學校階段深度扎根，本會除長期推動應將勞動教育列為課程綱要之重要內涵，亦針對國中、高中職教師辦理勞動權益教育種子師資之培訓活動，課程中並安排勞動權益教材教法解說與基本勞動權益概念課程，期能透過講師將勞動法制及工會團結權之觀念，有效傳達給基層教師，並能透過研習教師之團體討論、教學示範等交流活動，協助教師將勞動教育理念與勞動教材，運用於校園之教學活動，以建立學生正確之工作精神、態度、價值與勞動權益等概念。

## 三、全教總訓練各會員工會進行團體協商、勞資爭議

為讓本會及會員工會更熟悉協商實務，向勞動部申請 104 年工會教育經費補助，辦理二天協商策略研習活動。並向教育部申請經費，辦理「104 年度團體協商研習暨幹部訓練營及縣市研習」，本會辦理團體協商及勞資爭議研討會一場，並至各縣市會員工會辦理團體協約暨勞資爭議宣導研習，共計 10 場。

本會協調有意啟動團約協商之縣市會員工會，同時發文啟動國立高中職團約協商，亦協助會員工會提起不當勞動行為之裁決案。

## 四、全教總參加各類議題之社會運動

「18 歲公民權推動聯盟」，致力降低投票權年齡；參與「兒童人權公約監督聯盟」，期待我們的孩子有更好的成長環境；希望孩子不要活在核災恐懼中，參加「全國廢核行動平台」，並響應政府宣揚推動再生能源的發展；希望孩子不要窮忙，與各工會辦理「五一」、「秋鬥」，要求合理提高薪資；希望孩子將來都買得起房子，我們參加「巢運」。全教總很清楚，與這塊土地的人們共存共榮，組織才有未來。

## 高中高職

### 一、全教總支持實驗教育精神，推動臺灣實質的實驗教育

因應實驗三法通過，本會支持實驗教育的精神，強調實驗教育課程特色，鼓勵實驗創新的課程推動，但也嚴謹把關實驗教育機會，讓台灣能真正落實實驗教育。

自實驗三法通過之後，全教總相當重視多元的教育型態及方式，也大力支持實驗教育的推行。為了讓臺灣的教育未來能夠有更多的面貌，也為了臺灣未來人才的多元培育，全教總會嚴格把關實驗教育的相關審查，讓各種型態的學校能夠符合實驗教育的目的來辦理。只要是真正符合實驗教育精神，於實驗教育計畫審查時，本會將讓其有推廣的機會。本會對於實驗教育，特別重視實質的實驗課程特色，教學的創新及教學法的多元。但是，也堅決反對一些假藉實驗之名，行升學補習之實的機構，藉機申請轉型為實驗教育學校或實驗教育班級，希望能讓台灣各種教育型態的學校，都有妥善發展的機會，讓不同特質的學生，能以因材施教的教育方式，達到適性揚材的教育目的。

### 二、全教總成立因應處理新課綱大學考招的變動專案決策小組

本會之高中職委員會陸續成立專案小組，以關心研究新課綱的發展，並進行專案計畫以推動課綱理想，後續本會將密集召開相關會議，並積極參與大學考招相關事務的會議，以研究提供符合多數教師期待，並維護學生就學權益的方案。

### 三、全教總處理 103 第二學期及 104 第二學期課程彈性調整衍生爭議：

成功確認維護 103 學年第二學期調整期間，屬第二學期超時鐘點費應核發週數（2 週）及保障 2 月 1 日退休教師權益（期間授課應如實發給代課鐘點費）。

元月 13 日陳學聖委員應全教總請求召開協調會：元月 16 日國教署函知各縣市政府及國立學校做成解釋：「（1）教師請假規則、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為授權訂定之法規命令，103 學年第 2 學期調整課務屬行政措施，尚不得逾越上開法令之規定。（2）課務調整期間如尚在晚假期間之教師…不得要求教師返校授課，此為依法行政原則。其餘假別業經…依教師請假規則核准在案者，亦同。（3）教師如於課務調整期間業經服務學校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離開原職務而准予保留職缺並停止支薪，如欲請教



師返校授課，應依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屆滿或留職停薪原因消滅後，回復原職務及復薪）」。

2 月與國教署面談縣市請示調整後超時鐘點費核發乙案，建議以上下學期課務不同，應分別各按學期行事曆週數核發。

5 月出席教育部研商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學校課程及教職員一併調整至 2/20(週六)補上課、上班，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及教育部）於 1/30 補上班，2/20 採部分留守，留守者列為加班，以上一併敘明發文行政院爭取另案調整。」「2/12 為下學期開學日，當週為下學期第 1 週，2/15 當週為第 2 週。」

#### 四、全教總成功爭取維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電費補貼

台電將逐年取消各級學校電價優惠，104 年度國立高中職、大學先取消，全教總獲悉後於 1 月連續 2 日發布新聞稿～「取消學校電價優惠？孩子何辜？全教總：不能以營利懲罰教育」；「補助學校電費，政府單位不要互踢皮球全教總要求教育部補足今年度高中職電費差額」；全教總訴求獲得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委員、縣市首長、地方教育首長、學校校長支持，立法院教育文化委員會通過決議：「針對 104 年度國立高中職及國立大學的電費差價，由行政院第二預備金支應」；教育部長吳思華允諾：「105 年度國立高中職及大學的電費優惠約 2 億元，由教育部編列」11 月全教總派員參與教育部教育經費審議委員會會議時，爭取通過動支行政院第二預備金 3670 萬 900 元補助 170 校國立高級中等學校。

### 專業發展

#### 一、全教總重視食安問題、關懷土地與環境發展，積極推動咱糧學堂之教育活動

「咱糧」就是我們的糧食！教師是教育改革的重要能量。從種植咱糧開始，讓老師與孩子開始一段與種子和土地的對話旅程！

台灣糧食自給率持續偏低，近年進口量約在 250 萬公噸，而其中卻有 90% 為充滿爭議的基改大豆，政府不僅放任且毫無管制讓基改大豆進入食品加工生產系統，讓學校營養午餐曝露高度風險之中。

為喚起國人對於「咱糧」之關懷，以及對於學生飲食安全與健康發展的重視，自民國 100 年起，「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與「喜願小麥契作農友團」共同發起「麥田見學」教學計畫，以推動國產雜糧復興運動為首要目標，全教總至今（104）年已邁入第五個年頭，參與教師逐年增加，學校內更形成各教學群體，由教師帶領學生進行咱糧栽種，進一步影響社區家長的認同及參與。

全教總做為教育現場工作者的群體組織，引導「糧食自給」的反思，並栽種「小

麥」、「大豆」、「芝麻」、「蕎麥」等雜糧，以具體落實「農村即學堂」的概念，以農友為師，農作物就是最好的教具，作物成長歷程的觀察就是最好的教案，共同協助學生自小就能從糧作的種植，學習日常生活的知識，進一步涵養出「親土敬土」的人文情懷。

全教總還建置「全教總與喜願的咱糧學堂」(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481520935431166/)」社團網頁，所有參與咱糧學堂的親師生，以及關懷咱糧活動的社會同好，都一一加入這個社團，彼此分享栽種經驗與心得、學生參與之成果與收穫、社區及家長因感動而產生之生活態度轉變，以及環境與生命關懷的分享，都在這個社團裡，蓬勃發展，成果豐碩。

## 二、全教總辦理「發掘優良教師、建立良師典範」之全國 SUPER 教師選拔活動

全心力投入教學活動與學生關懷的優良教師，泰半默默付出，對學生及教學課程投入極大的關懷與創意發想。為使優良教師之努力成果能被看見，並能廣為推薦成為全體教育人員之學習典範，全教總自成立教師組織以來，即於每年積極推動全國 SUPER 教師選拔活動。經由嚴格之推薦與審查歷程，甚至由委員直接進入教育現場實地訪查，以感受精彩的親師生互動後成果，嚴格的評選出每年度的全國 SUPER 教師！

## 社會公益

### 一、全教總全力投入社會公益，宣示教師投入社運決心：

全教總關心教師、學生和家長，辦理「特教協助志工計畫」已八個學期，計有 140 位大學志工，曾在台北地區 40 餘所中小學配合教師協助孩子，服務達 2224 人次、6218 小時。我們不認為可以自外於社會，因此辦理以教師為主的「不特定志工群」，在「水花園」和「彎腰」兩個有機農夫市集服務滿三年，並每年支援「自閉症總會」的活動。

### 二、全教總持續辦理視障學生服務計畫

秉持協助視覺障礙學生就是協助教師的理念，今年的視覺障礙學生相關服務計畫，全國共有近 80 位視障學生由學校代為提出申請服務，我們經與學生、相關教師及家長討論評估後提供了：課業輔導、視障功能性課程、定向行動及生活技能訓練、教材點字點譯、模擬職場課程、職涯科系諮詢及教師的教學諮詢。

## 國際視野

### 一、全教總參與教育相關國際會議，善盡教師國際責任

今年本會參與的國際會議包括「2015 年國際教學專業高峰會議」(International Summit for the Teaching Profession)以及國際教育組織 EI 的年度「亞太地區委員

會議」與四年一次的「世界大會」。透過這些國際會議，除了取得第一手的國際教育教育趨勢訊息，並與各國教育工會領袖進行議題交流，讓國際了解我國教育工會所做的努力與面對的挑戰。

## 二、全教總定期發行國際瞭望快訊，增進教師國際教育視野

搜集國際教育新聞、研究報告、國際會議、各國教育工會活動等資訊，加以編譯整理，透過會員快訊與會員分享，拓展會員之國際視野，

## 私校大專

### 一、全教總持續處理大專會員案件協助，維護教師權益

透過地方教師工會、全教總的分工，全教總系統協助大專會員個人權益事項的維護。近兩年之案例有：新北市某技術學院兩位資遣教師訴願獲勝，目前仍透過書函等壓力促進學校依法聘任排課、台北某技術學院兩位遭資遣教師在工會協助提出有效事證下促使教育部不予核備，半年內獲得復職；同時帶動全校數十位非法以專案教師聘用而以專任教師報部並投保公保者，改聘為專任教師。中部某科大教師除遭受阻撓不予申請升等外，更以六年條款為由改聘為專任職員，在工會法律協助下獲得教育部確認專任教師地位，並安排授課。同所學校多位教師，因不了解權益與法律，甚至懼於參加校外地方工會，在壓力與缺乏訊息下選擇接受資遣或接受改聘專任職員，實為可惜。東華大學教授教育部前絕食，抗議校方黑箱審查升等。全教總全程支援人力物力聲援協助

### 二、全教總推動大專教育法案修法，保障教師權益維護教育品質

除已通過之教師待遇條例外，目前正進行大學法、專科教育法、私校法有關不利教師工作條件、有礙正常經營及正常教學之部份修法，諸如校務會議代表、公益監察人、公益董事等。

### 三、全教總積極有效協助私校問題之改善

公佈私校教職員勞動權益遭剝奪現況。迫使教育部檢視相關權益受損問題，監督學校改善。

## 幼兒教育

### 一、全教總成功影響幼照法

全教總參與幼照法相關法律修法，並發動 307 護幼大遊行，使舊制教保員要修 16 學分才能繼續任教大班，且僅具教保員身份，不具報考教師資格。私立幼兒園學費維持審議制度，避免學費無限上綱。



## 二、全教總引導社會關心幼教工作權益

全教總持續關注幼教工作環境，推動降低班級人數及招收身障幼兒折抵一般幼兒。

全教總為全國幼兒教育發聲，召開多場記者會，公佈評鑑不合格園所及揭露私幼血汗低薪過勞現象，引起社會大眾重視教保人員工作條件。

## 三、全教總成功爭取研習時數認定

全教總到全國各縣市辦理法律、教學專業及工作權益等教保專業研習，並讓會員優先參與，幫助會員順利取得教保專業研習時數，並支持輔導人員入園時數全採計教保專業研習時數，已獲通過。

## 特殊教育

### 一、全教總持續關注及處理特殊教育新課綱試辦問題

自特殊教育新課程大綱進行試辦以來，本會即不斷接獲基層學校、教師反應試辦過程遇到的問題及困境，除成功阻止全面辦理外，並在各次會議力擋，正式發出新聞稿—「黑箱特教新課綱應停止試辦，特教的專業是文件堆積而成？」並提出主張：

- (1) 停止試辦特殊教育新課程綱要，回歸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發展體系，教育部應提出試辦特教新課綱的成果報告及相關數據分析給十二年國教課綱相關小組、課發會、課審會成員參考。
- (2) 停止現在特教新課綱衍生之課程總體計畫相關文件產出，全面檢討後，做為未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後具體施行時的參考。
- (3) 特教新課綱仍試辦中的內容，不符合未來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全面刪除各項統合視導項目，並刪除所有特教相關評鑑特教新課綱及其衍生之相關指標。

基於新聞效應，教育部國教署邀請本會與家長團體、學者進行特殊教育新課綱推動協調會，本會多位幹部、縣市工會幹部及基層教師合計 11 位參加該會議，本會（全教總）與會教師提出意見如下：

- (1) 課程本是發展而來的，並非不能修正，以九年一貫課程為例，當時在建構數學、分科、統整教學等議題，引發相當大的爭議，因此也歷經了幾波重要修正，數學領綱甚至在 94 年重新聘任一批委員，修改數學課綱。課綱應站在學生能力本位思考，既然在教學現場許多老師都認為試辦中的特教新課綱不可行，應該有停止試辦的機制。既然特教新課綱是試辦，當然是允許可以進行調整改變的，不是發現有問題都是老師的問題，這不是試辦的精神。（教育部）政策要求下





去，利用管考指標或評鑑，再由縣市教育局要求下去，層層要求，最後都是老師要承擔大量文書、填表的工作。

- (2) 基層學校反應綜合職能科原以輔導學生就業為導向，他們可以拉長實習、實作的時間，但為配合試辦特教新課綱，學生必須修習普通學科領域課程，已壓縮實習及就業實作課程空間。
- (3) 本會正式行文函請國教署提供特教新課綱的試辦評估報告，至今仍未能提供，請國教署提供。
- (4) 許多老師提出特教老師已經必須寫 IEP，學生能力差異大卻被要求寫總體課程計畫（各縣市、國立高中職特教班及特殊學校內容形式概念不一），有些內容是疊床架屋十分不合理。特教學生既以學生能力本位來編寫每位學生的 IEP，再要求總體課程計畫並無實益，僅是增加教師負擔。
- (5) 現在試辦的特教新課綱內容和未來十二年國教課程綱內容不同，特教新課綱一直試辦到最後發現內容不能用，得又再來一次。既然試辦特教新課綱已發現問題，而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正在發展，國家應該把它導到國教院這個體系來發展，而不是一邊試辦，又一邊發展，試辦的內容和發展的內容又不一樣。
- (6) 本會代表在 102 年教育部課程審議委員會審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時即針對試辦的特教新課綱提出意見：「…試辦過程中社會各界尚有疑慮，且特殊需求學生類別多元，為加強與普通教育接軌，建議「特殊教育課程大綱試行運作實施計畫」轉換為基礎研究，待取得更多實證研究基礎後，未來可待普通教育課程綱要有其雛形或完成後，再據以接續發展特殊類型課程綱要。」
- (7) 在教學實務現場，認知功能缺損學生（啟智類）重度以上的學生，可以在智能障礙類課程綱要找到相對指標，但是試辦中的特教新課綱卻沒有。該類學生用普通課程綱來轉換時已發現越到高年級以後可以選用的的能力指標已經愈來愈少，和學生能力相差太多，既然試辦已發現問題，未來十二年國教課綱針對認知功能缺損學生的課綱應該以正面表列的方式來處理，各個階段各領域直接明訂需要學習的內容，不要再以減法、調整方式處理。

## 二、全教總促成教育部開發國內第一套常用手語辭典 APP

手語是一種語言。社會上對於手語有需求的族群並不限於聾人族群，聾人之聽子女、聽長輩亦是有使用手語需求的族群人口，聾人的職場或其他社會人士若能學習手語，將會營造更友善的語言溝通環境，亦是社會進步的象徵。



雖然市面上不乏手語書籍，教育部亦曾編輯不少手語教材及辭典，但攜帶及查詢不易，致普及率不高。現在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已相當普及，國外手語相關 APP 已建置數十個，使用方便，而臺灣卻仍未蹤影。因此，本會代表於 102 年教育部特殊教育諮詢會議提案，請教育部建置網路及手機 APP 互動式手語辭典。教育部於 103 年開始委託臺灣師範大學特教中心建置【臺灣常用手語辭典】APP，同時開發 IOS 和 Android 版本。104 年 6 月 29、30 日分別於臺南國立成功大學及臺北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成果發表會暨教育推廣活動。現在大家均可以自由下載使用，造福社會大眾及學校師生。

## 長期來看——引自網路文字

一直以來，都有老師在詢問教師會（全教會系統）和教師工會（全教總系統）到底能為老師做甚麼。現在把問題倒過來問與答。

如果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我們現在會處在甚麼樣光景之中？

- 一、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民國 92 年就在沒有配套的情況下，中小學老師全面課稅，待遇實質減少。
- 二、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教師評鑑早在 91 至 94 年間就已入法。
- 三、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102 年教育部惡修教師法早已輕騎過關，教師必須接受評鑑，  
教評會被把持，教師失去話語權，校園民主倒退。
- 四、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教師退休 85 制早就和公務人員退休 85 制同步實施。
- 五、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101 年教師全面課稅後，第 8 節和寒暑假課業輔導費就會列入所得課稅，高中職原已課稅的當然就繼續課稅。
- 六、沒有全教會和全教總，教師考績早就和公務員同步設限 75%，教師專業尊嚴蕩然無存。